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为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集团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2017年度集团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641.79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2017年度计提金额（单位：万元）
1	坏账准备	-880.63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238.84
合 计		-641.79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1、坏账准备

本集团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集团会计政策，对应收款项按重要性和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

2017 年度集团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金额-880.63 万元。其中：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的应收款项主要是长春经开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883.46 万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677.91 万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58.19 万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6.84 万元、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8.75 万元。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集团子公司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一栋建筑面积 1880 平米的办公楼土地使用权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到期，依据谨慎性原则，计提了 238.84 万元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集团的影响

2017 年度集团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641.79 万元，导致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增加 641.79 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

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